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持股 5%以上股东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高鑫泓”）通知，厦门高鑫泓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,022 万股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2.68%）质押给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8 月 1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8 月 1 日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否	2,022	2017/8/1	2018/8/1	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31.01%	融资

二、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厦门高鑫泓共持有本公司 65,209,425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.63%。此次质押股份 2,022 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1.0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.68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厦门高鑫泓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被质押、冻结的情形。

三、 风险提示

厦门高鑫泓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公司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（初始交易）；
 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- 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8 月 24 日